

证券代码：601727
公司债代码：122224
可转债代码：113008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司债简称：12 电气 02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编号：临 2017-04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补充和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86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已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对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要求，公司又组织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对反馈意见的回复内容进行了细化、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尚存

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